（上接B10版）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⒉申购份额的计算

⑴.非本周期内申购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在保本周期内，某投资人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假设对应的申购费率为1.0%，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0%）=39,603.96元

申购费用=40,000-39,603.96=396.04元

申购份额=（40,000-396.04）/1.040=38,080.73份

即：投资人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可得到38,080.73份基金份额。

⑵.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为“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的申购

1.期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型后基金可择机开通场内申购，场内申购日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金额的有效份额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部分对应申购资金返还投资者。

例二：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为“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转型后的基金（非网上交易），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申购费率为1.5%，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37,893.14份

如果投资人是场外申购，申购份额为37,893.14份。

如果投资人是场内申购，则申购份额为37,893份，其余0.14份对应金额返回给投资者。

2.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投资人提出赎回时，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例三：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为“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某投资人投资40,000元申购转型后的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转型后基金开通后端收费模式且该投资者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 40,000 / 1.040 = 38,461.54份

即：投资人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可得到38,461.54份基金份额，但其在赎回时需根据其持有时间按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交纳后端申购费用。

⑶.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在本基金的保本周期内，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2.0%
1年至2年（含）	1.6%
2年至3年	1.2%
持有到保本周期到期日	0

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为“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5%
1年—2年（含）	0.2%
2年以上	0

⑷.赎回金额的计算

⑴.非本周期内赎回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四：某投资人在保本周期到期前赎回1万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2.0%，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 10.000×1.016×2.0%=203.2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203.20=9,956.80元

即：投资人在保本周期到期前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56.80元。

保本周期到期日的赎回安排按本基金到期保本条款执行。

⑵.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为“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的赎回

1.如果投资人在保本周期内申购，或在转型后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五：某投资人赎回通过前端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50.80 = 10,109.20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109.20元。

2.如果转型后基金开通后端收费模式且投资人在转型后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后端申购费用-赎回费用

例六：某投资人赎回通过后端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10.000×1.016=10.160元

后端申购费用=10.000×1.010×1.8%=181.80元

赎回费用=10.160×0.5%=50.80元

赎回金额=10.160-181.80-50.80=9,927.40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27.40元。

⑸.转换费

1.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或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转出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荣安保本、交银核心、交银等权、交银增利A类、B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A类、B类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用，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上述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出份额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交银荣安保本	1年以内（含）	2.0%
	1年至2年（含）	1.6%
	2年至3年	1.2%
	持有到保本周期到期日	0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交银等权	1年（含）以内	0.5%
	1年-2年（含）	0.2%
	2年以上	0
交银增利A类、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B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0.1%
	1年-2年（含）	0.05%
	2年以上	0

3.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荣安保本	50万元以下	1.0%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6%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交银趋势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8%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5%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50万元以下	0.7%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3%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2%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荣安保本	100万元以下	0.2%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1%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交银趋势	100万元以下	0.7%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交银荣安保本、交银核心、交银等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荣安保本、交银核心、交银等权	–	0
交银荣安保本 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等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荣安保本	–	0
交银荣安保本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交银趋势	100万元以下	0.5%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荣安保本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50万元以下	0.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4%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2%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1%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50万元以下	1.2%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6%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50万元以下	0.4%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2%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1%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荣安保本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50万元以下	0.2%
		50万元以上（含50万）	0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交银趋势	500万元以下	0.3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100万元以下	0.30%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20%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货币	–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	0

备注：同一基金的A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转换。

4.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或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但转入的基金份额相应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从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且转入的基金份额相应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后端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出份额持有时间对应分档的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份额持有时间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B类、C类基金份额交银双利B类、C类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交银等权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	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0.8%
		1年-3年（含）	0.6%
		3年-5年（含）	0.2%
		5年以上	0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货币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1.0%
		1年-3年（含）	0.6%
		3年-5年（含）	0.4%
		5年以上	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B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C类基金份额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1年（含）以内	0.4%
		1年-3年（含）	0.2%
		3年-5年（含）	0.1%
		5年以上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1.4%
		1年-3年（含）	1.0%
		3年-5年（含）	0.5%
		5年以上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3年（含）以内	0.4%
		3年-5年（含）	0.1%
		5年以上	0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	0

备注：同一基金的B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转换。

5）2）网行“网上直销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目前，投资者可通过e网行办理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可享受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的费率优惠，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

网上直销基金转换费率优惠业务仅针对以下范围：

①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核心	50万元以下	1.5%	0.6%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0.6%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20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

②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行业，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	100万元以下	1.5%	0.6%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	0.6%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50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

③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荣安保本、交银等权，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荣安保本	50万元以下	1.0%	0.6%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8%	0.6%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等权	50万元以下	1.2%	0.6%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8%	0.6%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10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④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8%	0.6%

备注：同一基金的A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转换。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5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

6）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已开通的其它基金转换业务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与网下（柜台模式）日常费率相同，不享受优惠。

7）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1.期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1+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趋势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半年，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交银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成长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成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10=101,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1,000×0.5%=505元

转入确认金额=101,000-505=100,495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495×（1.5%-1.5%）=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495-0/2.2700=44,270.93份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元，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0份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不通过“网行”），则转入交银趋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1.0200=1,02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20,000×0.05%=51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20,000-510=1,019,49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19,490×0.5%/（1+0.5%）=5,072.0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19,490-5,072.09）/1.010=1,004,374.17份

例三：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100,000份，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不通过“网行”），则转入交银精选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0=12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5,000×1.5%/（1+1.5%）=1,847.2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5,000-1,847.29）/2.2700=54,252.30份

例四：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不通过“网行”），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8%/（1+0.8%）=793.65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793.65+61.52）/1.2700=78,163.68份

2.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例四：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0+61.52）/1.2700=78,788.60份

7）网上交易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e网行基金网上直销系统”（以下简称“e网行”）办理开户和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业务。通过e网行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申购费率优惠，通过e网行办理本基金转换人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转换费中相应申购补差费率的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e网行直销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e网行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不受网上直销日常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20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更新

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了“重要提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相关服务机构”、“基金的募集”、“基金合同的生效”、“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的转换”、“基金的投资”、“基金的业绩”、“基金的费用与税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以及“其他应披露事项”等部分的内容。

“重要提示”部分

增加了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相关内容截止日。

“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1、“（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更新了公司旗下基金和人员情况。

2、“（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更新董事会成员信息。

2.本基金基金经理”

更新基金经理简历。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更新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名单及职务。

“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及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等内容。

“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更新相关表述。

2.代销机构”

更新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2、“四）.和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更新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信息。

“六、基金的募集”部分

删除关于基金认购的相关内容；增加基金的实际募集情况。

“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

删除基金备案条件和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等；增加基金合同生效的生效日期。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

1、“（一）.申购和赎回的地所”

1.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

更新相关表述。

2.代销机构”

更新相关表述。

2、“（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增加申购和赎回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删除打开申购和赎回的公告约定。

3、“（六）.基金的申购费和赎回费”

增加3.网上交易的有关费率”

增加关于网上交易的费率表述。

4、“（十二）.基金转换”

删除该小节内容。

5、“（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增加关于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的具体表述。

6.增加“（十五）.定期定额赎回业务”

增加关于定期定额赎回业务的表述。

增加“九、基金的转换”部分

增加基金转换的表述，转换业务办理地点、办理时间、适用的基金范围及其他相关的具体业务信息等。

“十二、基金的投资”部分

增加“七、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到2012年9月30日。

增加“十三、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止到2012年9月30日。

“十七、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式、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增加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增加申购费、赎回费、转换费的相关表述。

“二十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

1、“（二）.网上交易服务”

更新相关表述。

2、“（四）.基金转换业务”

更新相关表述。

3、“（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更新相关表述。

“二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增加了本次招募更新期间，涉及本基金的相关信息披露。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3[002]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1月22日以专人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书面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2月1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全体董事书面审议了会议议案并表决。会议召开时间、方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2013-2016年买造油轮计划及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同意在《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基础上进一步研究细化制订的2013-2016年具体买造油轮计划；授权公司总经理谢春林先生或其书面授权人士签署相关协议。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批准下属合营公司转让LNG单船公司部分股权及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中国液化天然气运输（控股）有限公司（下称“CLNG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明华船务有限公司与大连远洋运输公司各持50%股份的合营公司）以总计3152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粤洋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10%股权、闽榕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15%股权、闽鹭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15%股权予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CLNG公司投资中海油-BG项目LNG船舶股权，CLNG公司实施该项对外投资时公司将另行公告。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批准下属合营公司受让LNG单船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CLNG公司购买美国能源运输集团所持有的粤鹏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粤港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粤洋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闽榕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和闽鹭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各3%股权，上述股权收购的价格总计为1,160万美元。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批准向招商局慈善基金捐款12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董事会批准公司2012年度向招商局慈善基金会捐助人民币120万元。

李建红、刘威武董事因担任招商局慈善基金会理事，苏新刚、付刚峰、王宏因分别担任招商局慈善基金会主要理事单位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和总经济师，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内控工作规范实施情况进展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审议2013年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聘任韦明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级）。

四名独立董事均对聘请总法律顾问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韦明先生简历：

韦明先生，1956年10月出生。1981年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1986年获联合国世界海事大学硕士学位。曾任上海远洋运输公司航运部副总经理、香港招商局保险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英国）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等职。韦明先生2006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因身体原因改任公司高级顾问。

八、关于设立招商局能源运输（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由招商局能源运输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招商局能源运输(香港)有限公司”并在香港办理商业登记。该公司共发行100万股，注册股本100万港元。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一日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3[003]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购建VLCC油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实施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于2013年2月1日在北京与独立第三方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卖方”）就建造3艘31.9万载重吨新型节能环保VLCC原油船（下称“节能环保型VLCC”）签署造船协议，同时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宏轮船（香港）有限公司（下称“海宏公司”）亦于同日与卖方就选择续造2艘同型VLCC原油船签署选择性协议书，基本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通过全资控股的NEW ACHIEVEMENT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NEW COURAGE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NEW VOYAGE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等三家单船公司（以下合称“买方”），于2013年2月1日在北京分别与卖方就建造3艘节能环保型VLCC（船体号分别为T300K-58、T300K-59和T300K-60）签署了三份造船协议（以下合称“造船协议”），合同总价款2.55